

关于 2022 年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

2022 年安排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533063 万元。
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6 万元。主要用于支持
各区市省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事业支出。

二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2472 万元。
主要用于芝罘区幸福新城、龙海家园安置和莱山区旧村改造
项目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。

三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3814 万元。主要
用于芝罘区龙湖天钜北侧配套路改造以及莱山区凤凰南路
项目工程款。

四、彩票公益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6651 万元。主要用于支
持区市养老、残疾人、城乡医疗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。